

协和临床医学院教学工作会议纪要

(2020年第1次)

2020年8月25日下午，刘礼斌院长主持召开2020年第一次教学工作会议，会议纪要如下：

一、上学期部分教学情况的通报

1. 关于教师表彰情况

(1) 洪华山获福建医科大学2020年“十佳教师”荣誉称号；陈良万、黄榕、池畔、翁钦永、吴峰、吴文伟、邓海英、林建贤、叶冰、兰才凤、钟桂钦、张尉、陈丽敏、陈存荣、黄峥慧、陆逢春、朱帅俊、陈德招、林克旭获福建医科大学2020年“优秀教师”荣誉称号；另有30名教师获院级“优秀教师”荣誉称号。

(2) 2020年，关于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评优，共评选出48名医师获“优秀住院医师”荣誉称号，11名医师获“优秀带教老师”荣誉称号，4名医师获“优秀专业基地主任（教学主任）”荣誉称号；关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评优，共评选出4名医师获“优秀专科医师”荣誉称号，2名医师获“优秀带教老师”荣誉称号，1名医师获“优秀基地主任”荣誉称号。

2. 2019年获校教学业绩奖励情况

洪华山、沈建箴、季仲友获教材建设奖励；李晓帆、曾

晓芳、李小波、吴航洲获教学研究论文奖励；陈春美获 4 项教学工程项目奖，刘茂柏获 2 项教学工程项目奖；陈燕惠获教学改革研究奖励；孟泽武、徐晓东、王惠枢、陈春美、车春晖、张俊榕获教学技能奖励；蔡国恩、张进华获学科竞赛指导奖励；陈元仲、陈晓春、唐南洪、卢星榕获优秀博、硕士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奖励。

我院总共获得 26 项奖励，奖励金额合计 426840 元（税前）。自 2016 年，我院参与学校教学工作业绩奖励工作，2019 年所获奖励大于前 3 年所获奖励总和。

3. 关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情况

（1）2020 年，我院各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数量较往年有较大进步。李楠（研究生项目）、陈建华获省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项靖楠、林雁娟（护理）、柯钟灵、江少凡、林琦获校级教改立项，林海龙、付海英、张良成、陆俊获校临床医学部教改立项。

（2）血液科付海英获得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19 年第二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

4. 关于校级教学成果获奖情况

2020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审我院共获得 3 项，为我院获得校教学成果奖数量最多的一届。陈春美团队、陈红英团队、郑碧云团队均获二等奖。

5. 关于教学论文发表情况

年度教学论文发表情况系院长绩效考核指标之一，指标明确要求每年度教学论文发表数量不少于 2 篇，并且要求呈每年递增状态。教学论文内容涵盖本科、研究生、住培和继续教育（在职员工培训）等。

据统计，近几年我院发表的教学论文数量为 9 篇（2017 年）、10 篇（2018 年）、9 篇（2019 年）。截止目前，2020 年我院仅统计到 2 篇教学论文，会上强调请各教研室务必关注、推动教学论文的发表工作。

6. 关于课程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2020 年年初，学校共遴选出 42 门课程负责人，其中我院共有 16 人当选了临床、影像、麻醉等专业 16 门临床课程的课程负责人，占比 38%。

（1）临床医学专业课程负责人：《外科学基础》陈良万、《外科学》黄鹤光、《诊断学》洪华山、《神经病学》黄华品、《临床医学概论》张莉娟

（2）麻醉学专业课程负责人：《麻醉学》张良成、《危重病医学》张蕙

（3）医学影像学专业课程负责人：《医学影像诊断学》薛蕴菁、《肿瘤放射治疗学》李小波、《介入放射学》黄宁、《影像设备学》黄榕

（4）整合课程负责人：《循环系统》陈良龙、《神经系统》陈春美、《消化系统》黄昌明、《血液及免疫系统》沈建

箴、《运动系统》陈敏

教学办将协同以上课程负责人按学校统一要求，有序牵头开展课程建设工作。教学办将专门安排1位工作人员，协助各课程负责人与学校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7、拟开展教研室年度考核工作

为健全教研室工作激励机制，促进临床教学工作的深入开展，教学办拟协同医院人事处开展教研室年度考核工作。

考核内容包括教学会议、集体备课、师资培训、教学档案、教学研究和教学奖励等，发生教学差错事故的一票否决，指导的研究生学位论文送审结果出现“D”，以及住培工作被省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通报整改、住培和专培结业考核首次通过率低于福建省平均水平、住培年度业务能力测试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等列入扣分项目。考核形式采用自评+督导评价+综合评价，考核结果按等级与年终绩效挂钩。

二、本科教学工作

1. 新学期教学任务及注意事项

根据福建医科大学教学计划安排，2020-2021 学年上学期将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开学，授课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考试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1 月 25 日。

本学期，学院承担了临床医学、医学影像、公管、检验等，共计 6 个专业、13 个班次、21 门必修课程，约 1656 学

时的理论大课教学任务。同时，承担了临床医学、医学影像等2个专业、7个班次、12门课程，约768学时的临床见习带教任务。

学院已将课程表、教学进度表等发放给相关教研室及各位授课教师，请务必严格遵照医大、学院《本科教学工作手册》的相关教学要求，参照临床医学部各相关课程负责人发布的教学大纲，按照教学进度表开展教学，认真做好2020-2021学年上学期的理论、见习教学工作。

请各相关教研室开学前务必联系课程负责人做好使用教材的确认工作。如果老师在授课过程中发现和学生征订教材不一致，请及时向教学办反馈协调。

受疫情影像，上学期理论、见习、实验及实习教学全部在线上完成。教学办先后已转发多轮相关的学校督导简报、督导反馈、学生评价等信息，对信息中涉及的相关教研室及教师，教学办已经以信息反馈表形式做了沟通与反馈，请各教研室在集体备课过程中及时做好线上教学工作总结。根据学校通知精神，新学期各项教学任务要做好线下及线上授课的两手准备。

新学期，学校两个校区各出入口已经安装了识别系统或有保安值守，授课老师可以关注微信公众号“平安福医”，根据公众号信息完成人像采集、车辆备案、预约等工作。出入学校需佩戴口罩，配合保安工作做好进入校园登记及体温

测量等工作。如果遇到问题请务必与保安耐心沟通，或联系教学办工作人员协助处理。

2. 关于集体备课和教师试讲

新学期《外科学基础》、《内科学》、《医学影像学》、《耳鼻咽喉科学》、《皮肤病学》和《临床思维与人际沟通》等课程采用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大部分课程授课内容根据临床医学部新任课程负责人要求做了调整，还请各教研室有针对性做好集体备课和试讲工作，明确线上教学内容。会上强调特别是在集体备课过程中请务必按已通知要求体现课程思政元素。

相关集体备课及试讲安排务必提前至少 5 个工作日上报学校。关于集体备课时间、地点安排好，尽量不要调整，非要调整的还请提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向学校办理调整手续。同时，各教研室请务必做好记录工作，并附开展集体备课活动的真实图片。

上学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教研室集体备课和试讲工作受到一定影响，新一轮的教学档案检查工作已布置，请各教研室参照要求尽快完善相关资料。

3. 关于课程信息平台建设

根据学校教务处通知，从 2020-2021 学年开始，学校原有的课程中心平台逐步停用，还请各相关课程及时做好原有课程中心平台内容的手工备份、迁移等工作。请各课程在超

星云平台或中国大学 MOOC 平台上完成建课工作，新平台课程建设基本内容包括课程基本信息（课程介绍、课程团队、课程目标、教学大纲、教材、考核方式等）和在线课程资源（视频、参考资料、电子版教材、教学课件、习题作业等）。要求各课程在 2020 年 8 月 26 日（周三）前完成新学期前 6-8 周在线课程资源建设，之后，根据教学进度安排表提前 1-2 周完成在线教学资源建设。教学资源建设可在原有基础上逐步补充更新。

新学期，我院承担的 27 门临床课程，除《临床思维与人际沟通》由临床医学部牵头完成信息平台建设，其他 26 门课程我院相关教研室应独立完成课程信息平台建设。目前，我院仅有外科学、医学影像诊断学和核医学等 3 门课程在新平台上传了部分课件；外科学基础、临床医学导论、整形美容外科技术和热点、睡眠障碍、心血管外科学基础等 5 门课程的信息平台建设还未开展；其他 18 门课程仅上传了课程封面或章节目录，无实质内容，建设进度严重滞后。请课程信息平台务必开放教学管理人员登录权限，以便教学办及时掌握课程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课程信息平台系一流本科建设的重要内容，请各相关教研室指定专人进行课程信息平台的维护工作，教学办拟根据各教研室课程信息平台维护人员的需求，联系安排新平台使用的培训工作。同时，各课程首次授课的教师，应明确告知

学生需在信息平台上完成的学习任务，尤其线上线下混合授课的课程。

4. 关于成绩管理

无论线上还是线下授课，强调各位教研室务必请课程第一位授课老师在课上明确告知学生本门课程的成绩构成，尤其平时成绩的比例。按学校教学管理要求，学生平时成绩若不及格，则不得参加期末理论考试，该课程以不及格计。目前学校教务处对成绩管理非常严格，如要调整成绩则需写书面情况说明，并视情况判定是否属于教学事故。

平时成绩务必在课程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课程最终考核成绩需要在收到理论考核成绩后的5个工作日内外完成电子版、纸质版成绩的提交。请各教师注意不要逾期，避免被学校通报。

5. 关于课程思政建设

福建医科大学印发了《福建医科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教学办已签发给各教研室，请各教研室务必认真组织学习，落实课程思政工作。

课程思政作为课程建设的必备内容，学校开展了一系列加强课程思政的工作。我院外科学、外科学基础、诊断学已提交申报材料，参与2020年校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设计竞赛暨示范课程遴选立项工作，评审结果有待公布。

2020年，我院获得临床医学部“课程思政”教育教学

改革研究项目 12 项立项。其中，外科学、外科学基础、诊断学、麻醉学获精品项目立项；神经病学、临床医学概论、危重病医学、医学影像诊断学、肿瘤放射治疗学、介入放射学、影像设备学、临床技能培训获得一般项目立项。按学校统一安排，新学期将开展立项项目课程思政的检查工作，请相关立项课程做好教学设计、示范教学视频、电子教案等准备工作。

6. 关于留学生教学工作

目前学校尚未能明确新学期留学生教学工作开展方式，有待学校明确通知后，教学办再与各相关教研室沟通。

7. 关于教学档案检查工作

学校将于 9 月份开展常态化的年度教学档案检查工作，请各教研室做好相关准备。本年度的教学档案检查工作，将在各教研室自查基础上开展教研室之间的互查，并综合学校检查结果，最后获得教研室年度教学档案工作评定结果，该结果列入教研室年度工作考核。

8. 关于年度教师考核工作

从 2019 年起，学校网上办事服务大厅-人事服务模块正式投入使用，年度考核、职称评审等内容都将在网络上进行。为保证系统填报数据的真实性，请各教研室/组做好临床教师日常工作量的统计，尤其是实习教学工作量的登记工作。

9. 关于实习教学工作

请各相关教研室务必遵照已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毕业实习教学管理的通知》要求，做好实习生考勤工作，协同辅导员做好实习生管理工作。目前受客观因素制约，我院暂时还有8位五年制临床医学专业的境外同学（港澳台生）不能返院参加实习，根据学校有关通知要求，线上实习内容包括：

（1）通过在线平台提供带教老师教学查房视频和临床技能操作视频等资源供学生学习，并组织学生讨论（至少每周1次）。

（2）每周提供1-2个病例，在线指导学生进行病例分析讨论，训练学生的疾病诊疗能力和临床思维。

（3）根据每周实习内容，利用线上资源或由带教教师出题，给实习生布置一定数量的线上练习和作业。

（4）每2周进行一次小测，并做好成绩统计与记录。

（5）实时做好线上考勤、答疑和作业批改。

各相关教研室/组应指定专人做好线上实习教学工作。相关在线实习教学方案需提前布置，由教研室主任签字确定后报教学办及学校存档。目前，第一轮实习已开展1个多月，请各相关教研室/组尽快将第一轮在线实习教学方案签字版报教学办。实习带教教师线上实习教学遇到问题，可以联系相关教研室教辅人员或辅导员协同做好线上实习教学工作。

三、研究生教学工作

1. 硕士招生工作

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2020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全程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学院设置三个标准化网络复试考场，对教研室负责人、导师和秘书进行相关培训，规范复试流程，加强网络复试风险防控。同时做出了相应的工作调整，即取消专业课笔试、调整技能考核方式、采用结构化面试。由于复试方式的改变，增加了各专业的工作量，特别是各复试小组秘书。

经过5轮，我院组织共计56场网络远程复试，最终录取71名学术型硕士和86名专业学位型硕士（推免生除外），圆满完成硕士招生工作。学硕招收人数较2019年增加26%，是近10年来学硕招生人数最多的一年。

本次硕士招生复试过程中出现如下情况：

（1）专业专硕复试，某导师在准备面试时提出不参加招生，此时招生指标已公布，临时停招容易引发考生不满。如果导师因个人原因无法参加招生，必须在招生工作开始前与学院联系进行相关调整。

（2）某专业专硕复试，一我校考生因初试成绩排名在指标数内复试未被录取写信到校长邮箱投诉，经学院和学校调查，提取复试记录和录像，证实该专业复试规范，录取考生初试成绩未超出1:1.5的录取比例。强调请各专业复试小组注意，在今后的复试工作中务必注意做好复试记录并对复

试全程进行录像。

2. 博士招生工作

2020 年开始，博士招生全面实行“申请-考核”制进行选拔。据统计。第一轮报名考生共计 115 名，录取学博 11 名（不包括 2 名本科直博生），专博 18 名，定向生 4 名；第二轮报名考生共计 100 名，录取专博 14 名，指标分配主要依据为博导积分排序、优秀博士论文以及专博培养方案撰稿人。两轮共招收博士研究生 45 名，其中专博 32 名。

此外，2020 年面向我校各临床医学院及附属医院招收在职医师攻读临床医学和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单证，简称在职博士）。学费 2 万/年，每个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每年招收在职博士不超过 2 人，目前正在复试中。

3. 研究生毕业生工作

(1) 学位论文评审情况：本学年省外盲审送审学位论文 68 份，全部都通过。其中，送审所有博士学位论文共 21 份，其中盲审结果全部为 A 的有 6 份，占比 28.57%；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 17 份，其中盲审结果全部为 A 的有 3 份，占比 17.65%；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 33 份，其中盲审结果全部为 A 的有 4 份，占比 12.12%。学硕和专硕的盲审结果全部为 A 的学位论文占比较 19 年低。

(2) 学位授予政策调整：校学位会决定从 2020 年开始我校授予学位次数由原来每年两次（1 月和 6 月），调整为

每年四次，分别为3月、6月、9月和12月。即学校原6月第一次授予学位批次不变，将学校原第二次学位授予批次从次年1月调整为当年12月，同时每年新增3月、9月学位授予批次。新增的3月、9月的学位授予批次，仅受理已通过论文答辩，且已达到学位授予要求的申请。

(3) 如期获得学位率：2017研究生中，博士共计23名，3年如期获得学位10名，为43.47%(19年39.13%)；学硕5月18日返校，学硕共计53名，受疫情影响，学位论文无法如期完成，2名9月份申请学位，1名延期毕业，如期获得学位率为98.11%(19年为100%)；专硕165名，受疫情影响，规培结业考试延期，学位与规培结业考试不挂钩，仍有4名未获得学位，主要是执业医师考试未通过，如期获得学位率为97%与19年持平。

(4) 学校对博士研究生论文发表相关规定进行修订：文件要求博士生导师必须为通讯作者；如果毕业后5年申请学位的，除发表论文达到当年要求外，还需三位专家评审，每份评审结果达B以上；在我校研究生院备案的与国内外学术机构联合培养研究生，研究生作为第一作者发表的学术论文，福建医科大学应为第一或第二署名单位。该规定自2019级研究生开始执行。

4. 关于研究生论文发表的情况

2019年，我院在校研究生以第一作者在国内外学术期

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累计 125 篇，其中 SCI 收录期刊论文 98 篇，CSCD 收录期刊论文 5 篇。

2019 年省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我院有 4 篇论文获奖，博士研究生周宇的《线粒体稳态在糖尿病合并反复非严重低血糖相关认知障碍中的机制研究》和博士研究生《G-CSF 和 GM-CSF 在急性白血病治疗中精准应用的实验基础及高三尖杉酯碱联合亚砷酸对白血病干细胞的协同杀伤作用及其机制》获得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硕士王诗芬的《NOTCH1 突变调控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细胞 CCL17 表达的机制研究》和郑志芳的《一个全新的基于术前肌少症的预后评分系统预测胃癌 R0 切除术后的 远期疗效》分别获得学术硕士优秀论文和专业硕士优秀论文。

5. 关于导师遴选和导师资格审核

(1) 年龄要求：除两院院士外，招生年龄一般为 ≤ 57 周岁。具有三级专业技术职称者年龄 ≤ 60 周岁，具有二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者年龄 ≤ 62 周岁。

(2) 专硕导遴选情况：为了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和满足 2020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需要，学校开展新一轮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条件中再次明确三一致原则，即其业务所在科室必须为国家规培基地，且与申请的专业领域一致（不含全科医学）。此次遴选新增专硕导 25 名，截至目前学院专硕导总数 194 名。

(3) 专博导遴选情况：遴选条件调整主要包括职称和科研成果，此次遴选新增专博导 11 名，截至目前学院专博导总数 40 名。

(4) 2021 年导师招生资格审核，新增不安排招生情况，文件指出在研究生招生过程中的存在不规范和违规行为的指导教师，暂停其招收各层次研究生资格 2 年。对导师学术水平要求也进行调整，文章篇数和分区取代文章的分值。2021 年导师招生资格审核，通过审核的学硕导 82 名，专硕导 148 名。

6. 研究生管理相关费用改革

根据学校文件对非定向研究生生活补贴费发放进行调整，增加研究生在校课程学习及转入医院衔接阶段补贴发放。

研究生科研业务费财务开展统筹管理，将原来的研究生账户调整为融合学校下发的研究生科研业务费的导师账户。按财务要求，分设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账户，将下拨的经费分转至各导师研究生科研业务费账户，进行统筹管理，同时启用科研报销管理系统进行经费报销管理。不再设置研究生单独账号，旧的研究生账号中的经费可继续使用并尽快用完。导师务必妥善保管新发放的经费本，每学年第一学期末按通知到教学办填录新转入经费。

《研究生科研业务费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根据学校政

策调整研究生开题、论文答辩等相关劳务费，自 2020 年 5 月研究生毕业论文答辩开始施行，开题答辩专家劳务费标准都明显提高，但学生的科研业务费未提升，各专业各导师应注意控制支出。

6.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

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和各二级学科教研室推荐，成立学院研究生教育督导组，主要负责督导检查研究生招生过程、课堂教学、培养规范、开题报告、中期考核、技能考核、毕业答辩等研究生教育过程各环节的规范性。

7. 下半年招生工作

目前正在进行的是在职博士的复试工作，8 月份完成 2021 年硕士招生计划，提交学校用于制订招生简章，预计 9 月进行推免生招生和“5+3 一体化”选导师工作，11 月进行 2021 年博士“申请-考核制”选拔。

规培核定学院专硕招生容量限额 120 名，导师数逐年增加，今年专硕人均招生指标为 0.8。学院召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确定政策，指导各专业选报。除个别受规培容量和招生政策影响的专业外，各专业确定目前“5+3 一体化”选导师招生计划和名单，专业内其余导师均参加统招专硕招生，并在各专业指标范围内招生。

四、住院医师规培工作

1. 2020 年住培招录工作

2020年我院第一志愿、第二志愿共招录住培学员266人，其中本单位人10人，外单位99人，社会人33人，专硕124人（2019年共招录243人，其中本单位人3人，外单位人96人，社会人35人，专硕招录109人），社会人及外单位人占总人数49.61%，低于国家要求的50%比例。各专业基地招生情况如下：

培训专业名称	核定的招生容量(人)	2020级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计划数(人)	2020年住培招生计划	2020年住培招生人数	完成率
内科	205	35	25	25	100.00%
外科	190	44	20	20	100.00%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24	5	3	2	66.67%
妇产科	21	1	5	5	100.00%
儿科	28	4	4	4	100.00%
急诊科	25	1	7	2	28.57%
神经内科	30	7	3	3	100.00%
皮肤性病科	28	0	5	5	100.00%
眼科	11	3	1	1	100.00%
耳鼻咽喉科	20	2	5	5	100.00%
儿外科	4	0	3	1	33.33%
康复医学科	11	0	5	3	60.00%
麻醉科	40	6	12	12	100.00%
放射科	32	2	9	9	100.00%
超声医学科	54	2	20	15	75.00%
病理科	16	2	6	2	33.33%
口腔科	38	3	9	9	100.00%
全科医学科	40	2	10	4	40.00%

医学检验科	8	2	5	0	0.00%
放射肿瘤科	11	2	2	2	100.00%
重症医学科	40	1	10	13	130.00%
合计	876	124	169	142	84.02%

住培学员将于8月31日报到，并于9月1日-3日进行岗前培训，各专业基地请于9月3日下午4点到广电楼二楼学术厅将学员带回基地，并召开2020年各专业基地工作会议，为学员介绍专业基地基本情况、培养方案。

2020级住培学员将于9月7日正式开始轮转。请各专业基地严格按照《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及评估指标的要求，分层分级，严格制定轮转计划。前期教学办已将招录名单发放给各基地，请基地于8月28日（周五）前将2020级住培轮转计划上报，以免影响9月各科室工作开展。

轮转期间，未经培训基地及住培职能部门允许，不得随意调整轮转，如发现学员私下调整，则视为该月轮转无效，延长规培一个月。

2. 住培导师制工作

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评估指标要求，我院已开展住培导师制度，对在培的单位人和社会人学员匹配导师，医院对住培导师工作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为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和绩效考核的依据。

请各基地对2020级招录的单位人（含本单位人）及社

会人学员（具体名单及汇总表已上传住培公共邮箱 fjsxhgp@126.com，密码：83357896）匹配导师，住培导师要求为主治三年以上的带教师资，每个导师匹配学员人数不超过 3 人，并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周五）前将新一批导师申请表、住培导师匹配关系汇总表上交教学办 103 办公室。教学办将对匹配的导师进行审核，并在院内网公示当年度住培导师名单。

3. 工号使用

为加强医院信息化建设，医院上线电子签名。9 月份教学办将收集各住培学员电子签名，各住培学员通过微信公众号注册绑定个人签名信息，扫码登录，使用云 KEY 签名。

目前仍发现部分科室住培学员使用上级工号开展临床工作（尤其是外科系统），根据国家评估要求，住培学员必须使用自己的工号上岗，各科室入科教育时应强调并要求各住培学员使用自己的工号。

4. 住培制度落实问题核查整改

根据《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关于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落实问题核查整改的通知》（闽卫科教发明电〔2020〕466 号），现将重点问题传达给各基地（具体问题见附件）。

（1）临床实践训练不扎实。随意更改轮转计划，临床轮转安排不合理，住院医师“打杂多、临床少”、培训强度

不够、动手机会少，不能完成规定的病种病例和技能操作的种类数量。

(2) 过程考核不严格。未按规定开展过程考核，日常考核和出科考核流于形式，考核针对性不强，不能体现专业特点和分层递进的培训理念。

(3) 师资教学能力弱。师资对本专业基地培训内容细则和带教方式方法不了解不熟悉，小讲课内容浅窄，临床查房混同于教学查房，疑难病例讨论和多学科会诊混同于教学病例讨论，师资教学意识薄弱，对住院医师临床实践指导不足、要求不严，未能做到“放手不放眼”，对不同身份的住院医师不能做到同等施教。

请各基地认真填报《问题清单整改台账》，并于8月28日前（周五）将纸质版经基地主任签字后报送至教学办103办公室，每月1日还需报送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由教学办汇总后统一上报卫健委科教处。

各基地问题清单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评估工作的重要内容，中国医师协会自今年开始，将按照“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要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的方式，对住培基地开展常态化评估。

2020年9月开始，福建省卫健委将组织全省第一批和第二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含协同单位）按照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评估指标体系，以问题清单整

改情况为重点进行互查。具体安排待省卫建委科教处通知。

请各基地主任、教学主任高度重视，层层落实，指定专人负责，根据评估指标要求，医院已制定医院绩效奖励分配办法及住培师资绩效考评实施方案，将住培带教活动、过程考核和结业考核结果与科室绩效、个人晋升挂钩，将完成住培带教任务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中教学指标，并将被省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通报整改、住培结业考核首次通过率低于福建省平均水平的专业基地进行一票否决。

5. 住培出科考核

我院已制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出科考核制度，现将出科考核相关事项再次强调：

(1) 各培训科室要固定出科考试时间、地点，时间原则上应在住培学员轮转培训出科之前，并将固定的出科考试时间、地点报备案，院住培督导组和住培职能部门将随机参加出科考核。

(2) 在每次轮转出科前一周左右，住培学员向带教医师递交《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轮转出考核记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记录本》、手写病历（每月一份）。由带教老师批改，住培教学秘书审核合格后，确定出科考核名单。考试的内容包括理论考核、技能考核。考核难度适中，严禁全年使用一套试卷。

(3) 各科室将出科考核登记表、理论试卷、技能试卷、

学员综合评价表、带教师资评价表、手写病例等按顺序装订成册。考核结束后，由科室住培教学秘书负责将考核成绩汇总表，并于每月 10 日前上报备案。

6. 教学查房

学院拟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周三）下午下午 3 点 30 分在红楼五层第一会议室进行教学查房规范解读及视频演示。要求每个轮转科室住培秘书（主治三年以上的带教老师）必须参加，由住培秘书向各科室传达，并计划在 9 月按内科、外科、医技片组织各住培基地参加教学查房师资培训。

7. 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过程管理

根据国家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规定，各专科医师应及时在国家专培过程管理平台添加记录，各轮转科室带教师资需及时登陆审核，否则会影响最终专培基地评估和专科医师的结业考核。

2020 年我院专培共招录 11 人，其中小儿麻醉 3 人、普通外科学 6 人，心血管病学 1 人，老年医学 1 人。普通外科学及小儿麻醉学均 100%完成招生指标，心血管病学及老年医学招生完成率较低。根据国家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要求，若专业基地连续 2 年未招生将取消专业基地，专业基地是否向福建省及邻近省份扩大专培宣传。

会议地点：一号楼 5 楼第一会议室

参加人员：刘庭波 黄传涌 黄华品 曾晓芳 胡建章
赵冶萍 于 桐 陈红英 魏立新 祝先进
陈洋鸿 林舒缓 元小红 余尔涵 韩 英
陈 珊 薛 聃 许榕椿 傅开龙 陈 升
李 南 何冰倩 赵文新 周晶宇 朱岩峰
刘晶晶 王齐敏 戴伟超 陈振强 李小波
张晓琳 林小燕 江 涛 林丽珍 石艳清
徐春平 沈 辉 叶敬旻 傅成斌 叶 冰
张作渊 陈小豹 刘文革 陈 刚 林益川
李 铭 刘建宜 陈玉仙 黄 宁 申 权
卢钦棠 徐玫芳 张良成 翁险峰 徐晓东
林晓东 赖晓玉 蔡美玲 王德生 李 晨

记 录：苏 萍